

113年「青藝力-大港企業藝YOUNG新生藝術創作計畫」

藝術創作甄選媒合活動徵件簡章

一、計劃宗旨

「青藝力」自 110 年度成立青年藝術平台已邁入第 4 年，一直致力於推廣支持青年藝術家發展，使青年藝術家能夠展現自我風格與能量。青藝力於 2022 年開始提出青年藝術結合企業 ESG 計畫，青年藝術家將合作企業營運製造的廢棄物結合藝術創意創作成一件件賞心悅目的藝術品，該計畫不僅得到高雄知名企業如 3M、華泰電子、三洋維士比、金洲漁網等 10 余家企業的支持合作及高度讚賞；也為青年藝術家提供了新的藝術創作可能與思路，為青年藝術發展提供了一定資金及發展支持；更希望透過藝術翻轉重工業為名的高雄形象，成就「發展以市場為本，生存以環保為先」的精神，為高雄之人文藝術發展添磚加瓦。

今年，青藝力希望在去年計劃的基礎上進行延續及發展，提出了「青藝力-大港企業藝 YOUNG 新生藝術創作計畫」，除了期待用藝術角度提供更多企業實踐和發展 ESG 及永續經營的另一解決方案；也期望進一步提高青年藝術家市場的能見度與活躍度，獲獎藝術家可以獲得肯定、獎金及藝術合作年約等機會；更期望通過本次計畫提供藝術家更多與企業合作甚至駐廠合作機會的可能性，幫助青年藝術家有更多元的職業發展模式。

二、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青年局

主辦單位：新願文創事業有限公司

協辦單位：磐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報名資格

1. 不限中華民國國籍，凡對本計劃有興趣之 18-40 歲(含)之青年(1984 年-2006 年出生者)，皆可免費以個人或團隊(團隊不超過 3 人)報名參賽。
2. 凡歷屆在青藝力甄選媒合計畫中有獲獎之青年藝術家不得重複參加比賽。
3. 每位參賽者所提參賽作品件數不超過 2 件。

四、徵件要求

1. 作品只需使用本計劃 6 家合作企業提供之 6 個環保廢料主題擇其一作為主要或部分媒材(其他輔助創作之媒材不限)應用到創作中，不限立體或平面作品。

★特別注意：參賽者每個參賽作品必須從 6 個環保廢料主題擇其一作為主題進行創作，但也可以使用其他主題廢料(不超過 2 種)作為輔助材料，只需於企劃書中說明清楚即可。

2. 作品大小規定

- a. 平面：作品大小為 20 號到 50 號之作品皆可

- b. 立體：作品長、寬、高分別大於等於 30 公分，但是分別不得大於 100 公分。

3. 關於 6 個環保廢料主題

合作企業及環保廢料主題		
主題	企業名稱	環保廢料主題
1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爾夫廢料
2	怡和國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板廢料
3	峻捷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板廢料
4	點子行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手機廢料
5	振聯股份有限公司	紙類廢料
6	舜倡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螺絲廢料

★ 6 家合作企業之環保廢料介紹及圖片請去網站“青藝力-下載專區” (<https://newwish.com.tw/download/>) 下載。

參賽者如需現場考察參賽主題企業之廢料情況，請聯繫青藝力主辦單位，主辦單位將會統一安排時間參訪企業，相關交通費用需參賽者自行承擔。

五、報名方式

(一) 報名方式

本計劃一律採線上報名，請至「青藝力-大港企業藝 YOUNG 新生藝術創作計畫」網頁 (<https://newwish.com.tw/yartpower2024/>) 下載《青藝力藝術創作甄選媒合活動徵件簡章》及相關報名申請資料（包含報名申請表、作品資料表等），填寫完後郵寄至青藝力活動專屬郵箱（youthartisticpower@gmail.com）。

★特別注意：對本藝術創作甄選媒合活動有興趣之參賽者需配合填寫《藝術創作主題選擇 調查表》 (<https://forms.gle/e76F3V69rTQ47tdM8>)。

(二) 報名資料

報名時請務必提供以下報名資料：

1. 報名申請表（報名文件 1）
2. 作品資料表（報名文件 2，初選、決賽均使用此格式填寫；1 個作品填寫 1 張）
3. 參賽承諾書（請自行下載報名文件 3 參賽承諾書檔案，簽名後掃描或拍照上傳，上傳格式限 jpg 或 pdf）
4. 作品企劃書：須包含所選企業環保廢料主題，創作使用之其他媒材說明、使用之其他主題廢料名稱（如果有將本計劃其他主題廢料作為輔助材料）、300 字內設計理念說明、作品設計圖或草圖等，如果能提供作品 3D 模擬圖尤佳。（檔案格式為 word, ppt 或 pdf）

★特別注意：等初選評審結束進入初選後才需要實際創作，廢料部分會由主辦單位跟合作企業聯繫寄送給進入初選的藝術家。

六、報名時間

1. 徵件時間：2024 年 5 月 25 日 00 時起至 2024 年 7 月 14 日 24 時止。
2. 參與徵件者須於徵件時間截止前完成各項資料發送至青藝力活動專屬郵箱，如逾截止時間未寄送成功，視同未報名完成。

七、甄選流程

本計劃將分為「初選」和「決賽」兩個部分。

(一) 初選

1. 初選評選：評審委員以創作者檢附之作品企劃書審查方式進行，將甄選出 6 個主題各 6 位（組），共 36 位（組）參賽者得以用廢料進行實際創作並進入決賽。
2. 評選標準：

評分項目	比例	說明
主題適切性	20%	符合活動之主題及精神、創作理念清晰
美學表現	30%	素材應用、整體視覺
創意表現	20%	整體創意
企劃完整度	20%	企劃完整清晰
其他項目	10%	利用廢棄物創作佔成品之比例。

(二) 決賽媒合

1. 決賽評選：進入決賽的 6 個主題共 36 位（組）青年藝術家根據初選之企劃書進行實際創作，將以最終實際作品進行評選出每一個主題之最優創作並對其評選最終的獎項。

★特別注意：6 個主題每個主題由分數從高到低分別評選出 4 位（組）共 24 位（組）可參加本計劃之藝術成果展展出，預計展覽時間為 15 天左右。最佳人氣獎也將從這 24 位（組）中由大眾選出。

2. 評選比例：6 間企業負責人(50%)+業師代表顧問團（50%）
3. 評選標準：

評分項目	比例	說明
主題適切性	20%	符合活動之主題及精神、創作理念清晰
美學表現	30%	素材應用、整體視覺
創意表現	20%	整體創意
作品表現及細膩度	20%	製作技術細膩度
其他項目	10%	利用廢棄物創作佔成品之比例。

★特別注意：

- ①青藝力官方 IG 發佈參賽作品時會標注 (@) 參賽者，請參賽者務必在報名申請表里填上自己的 IG 帳號。
- ②請參賽者務必追蹤「青藝力」官方 IG，以確保後續參賽權益。

八、活動獎項

本計劃將舉辦成果發表會，將以藝術 x 潮流的派對形式呈現，並邀請高雄在地企業家、專業諮詢顧問、參賽藝術家、學/業界藝文相關人員參加，屆時會在成果發表會上頒發決賽獲獎獎項。

獎項	名額	獎金(含稅)	獎品
青藝金獎	1位	新台幣35萬(10萬獎金+25萬藝術合作年約)	獎狀1禎
青藝銀獎	2位	新台幣6萬元整	獎狀各1禎
青藝收藏獎	3位	新台幣4萬元整	獎狀各1禎
最佳人氣獎	1位	新台幣1萬元整	獎狀1禎

★**特別注意**：本計畫進入決賽實際進行創作，但最終未獲獎之藝術家，每人可以獲得主辦單位提供的2,500元的創作補貼，鼓勵青年藝術家繼續創作。

九、注意事項(請報名者詳閱相關規範)

1. 曾經參加國內外其他任何展覽或比賽之得獎作品，不得重複參賽。不得一稿多投。若經檢舉或查證，主辦單位將保有取消其得獎資格及追回所得獎項、獎金之權利。
2. 主辦單位因故取消某參賽者之得獎資格後，主辦單位有權決定是否予以遞補，所有參賽者皆不得異議。
3. 如參賽作品，未達該獎項之評審基準時得「從缺」，參賽者對於評審之評審結果完全同意並尊重，絕對不提出任何意義或申訴。
4. 參賽作品最多2件，重複報名不計入比賽。如果參賽之2件作品相似度高，則不得重複獲獎，參賽者對於評審之評審結果完全同意並尊重。
5. 進入決賽之作品將評選出每個主題4位(組)共24位(組)於藝術成果展覽上展出，展出時間預計15天左右。獲獎者若因故無法配合展出，視同自動棄權，其資格由備取人員遞補，不得有任何異議。
6. 本計劃將舉辦1場次「青藝力-空中導師」諮詢輔導及3場次「青藝力-未來藝術家」工作坊活動以培育藝術家之發展成長，進入決賽之藝術家應配合參加相關活動。
7. 獲獎者應配合出席本計劃之相關活動，如成果發表會。
8. 獲得相應獎項之獲獎作品將歸主辦單位或支持企業所有收藏。如作品未獲獎，則參賽作品歸還創作者。
9. 參賽作品之著作人格權歸屬參賽者擁有，惟得獎者需同意並簽署授權書將著作財產權無償授權主辦單位於國內外進行任何非商業使用，使用範圍包含但不限於廣告宣傳、公開展示等。主辦單位亦得基於使用之需要進行重製、散布、編輯、公開展示、播送、傳輸、錄製成DVD影片，並可授權第三方之非營利性使用，均不另予通知或致酬。
10. 所有參賽之作品，皆視為參賽者同意主辦單位得用於任何本單位及相關合作

企業之行銷之宣傳活動、文宣、報導，並無價授權主辦單位及相關合作企業於辦理本活動之目的及範圍內，使用參賽者公開於官方網站上的文字、個人資料等，如有違反本活動條款，本公司得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

11. 參賽者同意主辦單位對於參賽者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其蒐集、處理及利用。本活動報名者之個人資料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規定辦理，所蒐集的個人資料僅限於本比賽行政流程等相關作業使用，除非經當事人同意，不會將個人資料作他使用。

12. 獲獎者之獎金或獎品金額在新台幣 20,000 元(含)以上者，須依稅法規定扣除 10%之所得稅。

13. 活動時程規劃（本主辦單位保留時程規劃之異動權）

項目	活動內容	時程	備註
1	簡章公佈	2024 年 5 月 25 日	簡章公佈於主辦單位網站及相關宣傳社群
2	徵件時間	2024 年 5 月 25 日 00 時起 至 2024 年 7 月 14 日 24 時止	線上
3	初選時間	2024 年 7 月底 8 月初	暫定
4	初選公佈	2024 年 7 月底 8 月初	於青藝力官方 FB 發佈
5	諮詢輔導及工作坊	2024 年 9 月到 10 月底	具體時間待定
6	決賽作品製作及寄送時間	2024 年 8 月到 10 月中	暫定
7	IG 作品發佈	待定	決賽涉及 IG 人氣部分
8	IG 人氣按讚截止	待定	截止時間後將不計入
9	決賽時間	待定	
10	展覽時間	2024 年 10 月到 11 月底	暫定，展覽 15 天左右
11	成果發表會	待定	

14. 參賽者應盡早在徵件時間內發送報名資料至青藝力郵箱，IG 作品發佈順序將在發佈時間內按報名資料至青藝力郵箱之時間順序依次發佈。

15. 參賽者同意無條件接受主辦單位保留對活動網站、活動規則、獎項及公布等相關事宜之修改權利。

16. 關於獎項內容「25 萬藝術合作年約」：獲獎者與主辦單位簽訂藝術合作年約，合作期間簽約獲獎者將獲得最低 25 萬元新台幣創作保障，相應的藝術家須創作一定價值的作品。（以一般畫廊與藝術家合作約定來說為至少 50 萬元新台幣的作品。）

17. 如有任何疑問，請電洽：07-3857720 顧小姐

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經本主辦單位修正補充之，並隨時公告於「青藝力」網站。

報名文件 1

2024「青藝力-大港企業藝 YOUNG 新生藝術創作計畫」

報名申請表

* 為必填欄位

參賽編號：(由主辦單位填寫)

姓名	* 中文		* 英文	
* 身分證字號或 中華民國居留證			* 出生年月日	西元
* 手機		(請務必留白天可以聯繫到本人之電話)		座機
* IG 帳號		(IG 帳號與甄選流程相關，請務必填寫)		* E-mail
* 通訊地址				
* 最高學歷		* 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在學 <input type="checkbox"/> 非在學	
		* 系所		
參考作品集連結				
重要展覽經歷		(由近到遠，限 150 字)		
重要獲獎紀錄		(由近到遠，限 150 字)		
* (國民身分證影本上傳)		* (國民身分證影本上傳)		
正面		反面		
* 參賽作品型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平面 <input type="checkbox"/> 立體				
※ 評審採不分類評審，惟行政作業考量，請藝術家自行勾選展出作品型態。				

2024「青藝力-大港企業藝 YOUNG 新生藝術創作計畫」

作品資料表

* 為必填欄位

* 參賽作品形態： <input type="checkbox"/> 平面 <input type="checkbox"/> 立體 ※評審採不分類評審，惟行政作業考量，請藝術家自行勾選展出作品型態。	參賽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 參賽創作主題： <input type="checkbox"/> 明安高爾夫廢料 <input type="checkbox"/> 怡和太陽能板廢料 <input type="checkbox"/> 峻捷電子版廢料 (擇其一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點子行動手機廢料 <input type="checkbox"/> 振聯紙類廢料 <input type="checkbox"/> 舜倡發螺絲廢料 ※參賽主題 1 個作品只能選擇 1 個進行創作，但可以使用其他主題廢料 (不得超過 2 種) 作為輔助材料，並於企劃書中說明清楚		
* 作品名稱		
* 創作時間		
* 原作尺寸	(平面作品標明號數及長寬，立體作品標明長寬高)	
* 創作理念 (300 字內)		
使用材料 使用技術說明		
其他補充說明		

2024「青藝力-大港企業藝 YOUNG 新生藝術創作計畫」

參賽承諾書

本人報名參加 2024「青藝力-大港企業藝 YOUNG 新生藝術創作計畫」，願遵守活動各項規定並承諾：

- 一、本人之參賽作品確為自行創作，絕無抄襲、盜用、冒名頂替或侵犯他人權益與著作權等事況。
- 二、本人之參賽作品非參加國內外其他任何展覽或比賽之得獎作品。
- 三、本人同意主辦單位將本人之參賽作品用於任何主辦單位及相關合作企業行銷之宣傳活動、文宣、報導，並無價授權主辦單位及相關合作企業於辦理本活動之目的及範圍內，使用參賽者公開於官方網站上的文字、個人資料等。
- 四、本人同意主辦單位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規定對於本人所提供的個人資料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所蒐集的個人資料僅限於本比賽行政流程等相關作業使用，除非本人同意，不會將個人資料作他使用。
- 五、參賽作品之著作人格權歸屬參賽者擁有，本人同意作品若獲獎則將著作財產權無償授權主辦單位於國內外進行任何非商業使用，使用範圍包含但不限於廣告宣傳、公開展示等。主辦單位亦得基於使用之需要進行重製、散布、編輯、公開展示、播送、傳輸、錄製成 DVD 影片，並可授權第三方之非營利性使用，均不另予通知或致酬。
- 六、本人參加2024「青藝力-大港企業藝 YOUNG 新生藝術創作計畫」公開徵選，保證無與畫廊簽訂專屬經紀合約。
- 七、本人倘因未遵守作業時間及簡章規範，以致遭淘汰，絕無異議。
- 八、本人絕對遵從報名徵集簡章之所有規範及主辦單位、評審委員之決議。
- 九、本人參加比賽獲得獎項後，會履行各項應盡義務，俾利推廣本項活動宗旨。
- 十、本人知悉且無條件同意主辦單位有權嗣後補充或調整徵集簡章或相關比賽規則。

本人同意如有違反以上承諾，主辦相關單位有權取消資格及追回相關獎項金額。

此致

參賽者簽名： (簽章)

2024 年 月 日